

安全评价业务网上公开信息表					
项目名称	张家港市兆丰特种气体制造有限公司安全评价报告			项目地点	张家港
业务类型	化工			项目类型	安全现状评价
项目编号	TJZB-AP-2022-138	合同期限	12 个月	报告提交时间	2022.6.23
安全评价项目简介	张家港市兆丰特种气体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兆丰气体公司”），成立于 1999 年 05 月 17 日，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，属于有限责任公司，经营范围：危险化学品:第 2 类第 1 项易燃气体、第 2 类第 2 项不燃气体(按许可证所列项目) 批发;氧气、氩气、二氧化碳气瓶充装，货物专用运输(罐式) 危险品 2 类 1 项、危险品 2 类 2 项，无缝气瓶检测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企业位于张家港市乐余镇兆丰四一车站东。 企业法人代表为顾云峰，顾云峰为主要负责人（总经理）。企业成立了专职的安全部门，在此基础上企业建立了三级安全管理网络，配备 1 名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为肖聪。 兆丰气体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9 日申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，编号：苏（苏）危化经字 00318，有效期 2019 年 7 月 9 日至 2022 年 7 月 8 日，经营许可范围：一般危化品:乙炔、氧[压缩的或液化的]、丙烷、氮[压缩的或液化的]、氩[压缩的或液化的]、二氧化碳[压缩的或液化的]（其中:氧[压缩的或液化的]、氩[压缩的或液化的]、二氧化碳[压缩的或液化的]设立充装，使用 15.8 立方米液氧储罐 1 个，10.5 立方米液氩储罐 1 个，80 立方米二氧化碳储罐 1 个，其余产品不得储存)(经营品种涉及其它行政许可的，应按规定履行相关手续。)***，现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在有效期内。				
安全评价过程控制情况					
安全评价项目管理	项目组长		技术负责人		过程控制负责人
	李志标		王红玲		葛菁
安全评价报告编制过程	报告编制人			报告审核人	
	李志标、韩笑、梅景彦			孙健	

安全评价项目参与人员	安全评价师	注册安全工程师	技术专家及技术人员
	韩笑、李作勇、李志标、梅景彦、闻飞、夏小华	韩笑、李作勇、李志标、梅景彦、闻飞、夏小华	/
安全评价项目现场开展情况	现场勘查人员		勘查时间及任务
	韩笑、梅景彦、李志标、闻飞、夏小华、李作勇		2022.5.25 现场勘查，督促企业加强管理，整改隐患
评价项目其他信息	(评审时间、项目备案情况) 2022.6.16 进行专家评审 2022.6.23 现场核查意见专家确认签字		
			

